

证券代码：874392

证券简称：祺龙海洋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4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王志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22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2.9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孟庆滨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6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刘秀平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1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马会珍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6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6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张鲁川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58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1.8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刘虎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4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4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刘翠华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曲建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辛天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

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马会珍、王志明、刘秀平、刘虎、张鲁川、孟庆滨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同意确认该项议案。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曲建峰、刘翠华、辛天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同意确认该项议案。

四、备查文件

《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